

通 讯

第三期

中国商事调解发展合作机制

蒋惠岭主席参加全国人大和最高法院座谈会为民事诉讼法修改建言献策

2021年10月14日，蒋惠岭主席应邀参加了《民事诉讼法》修改座谈会。这次座谈会由全国人大法工委民法室和最高人民法院司改办举办，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承办，部分在沪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专家学者、法官、检察官参加了座谈会。全国人大和最高法院召开此次座谈会，主要任务是征求对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修正案（草案）》的意见。

蒋惠岭主席在座谈会上说，近十几年来，《民事诉讼法》的每一次修改都在很大程度上推动了我国程序正义制度的发展，而这一次修改更是具有很强针对性、创新性和前瞻性。他认为，与以往的几次修法不同，这一次修改集中体现了“纠纷解决”的理念，突出了诉讼程序作为国家治理体系分支之一的显性功能。

目 录

主席动态	1-5
动态新闻一	6-8
动态新闻二	9-10
动态新闻三	11-12
动态新闻四	13-14
业界快讯	15-20

2022年1月

对于司法确认范围的扩大，蒋惠岭认为，从2009年最高人民法院建立司法确认制度以来，我国立法对此一直持谨慎态度，允许进入确认程序的调解协议范围一直较窄。随着我国调解事业的快速、高质量发展，调解活动的程序保障、人才保障的加强以及调解制度的成熟及其公信力提高，适当扩大司法确认范围势在必行。但问题的关键在于：建立一支业务素质强、职业伦理水平高、公信力高的调解员队伍，才是确保司法确认范围“无忧”扩大的条件。

对于小额诉讼制度改革，蒋惠岭认为，“小额诉讼”程序可以算是简易程序中的“简易程序”。在严格限制其适用条件的前提下，可以考虑在程序推进、审限、开庭等方面作更大程度的简化。

蒋惠岭认为，独任庭转合议庭的条件不应过于笼统，应当以更加具体化的规定来限制法官的自由裁量权。对于一审适用简易程序的上诉案件在二审阶段由法官独任审判，他认为是有其正当性的。但除此之外，还应当考虑把事实审和法律审作为决定是否采用独任审判的标准。严格说来，合议庭的意义更多地体现在针对疑难法律问题的审理上，而对疑难复杂事实问题的审理并不会发挥更高的价值。

关于电子送达，蒋惠岭建议逐步加大当事人在送达方面的责任，把送达作为当事人的诉讼义务而非法院的权力或职责。这是新型诉讼理念的要求，也是司法资源合理配置、诉讼成本合理负担的要求。

蒋惠岭主席当选第一届上海市法学会 多元解纷法治研究会副会长

上海市法学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团体，是上海法学界、法律界的全市性群众团体和学术团体，是本市政法战线的重要组成部分。上海市法学会会员遍及全市各法学院校、法学研究单位、政法机关和人大、政府有关部门以及律师界。学会所属30个学科、专业研究会。

2021年10月12日下午，上海市法学会多元解纷法治研究会在上海市法学会机关召开成员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会，蒋惠岭主席当选第一届上海市法学会多元解纷法治研究会副会长。

同日，上海市法学会多元解纷法治研究会召开《上海市促进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条例》研讨会，蒋惠岭院长在研讨会上做主旨发言。



蒋惠岭主席高度肯定了《上海市促进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条例》的新特色，包括解纷主体的多元化、解纷人员的专业化、诉调对接的严密化、管理模式的统一化、机制运行的科学化等。对于《条例》的实施工作，蒋惠岭副会长提出了五点建议：

一是全面更新纠纷解决理念。我国传统的纠纷解决理念有其深厚的文化基因，但与法治的关联度相对较弱。尽管近二十年发生了很大变化，但由于受到法律制度的机械性和解纷方式的保守性影响，我国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的发展还存在理念方面的不少障碍。

二是纳入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之中。ADR被视为“准司法”机制，在解决纠纷的结果方面与正式的司法并无二致。在司法体制“四梁八柱”搭建完成后，综合配套工程便成了重点。多元解纷从来都是司法改革的基本组成部分，而《条例》实施仍应将其纳入司法改革整体规划当中。



三是遵循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的新要求。习近平法治思想强调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而对于多元解纷来说还要遵循一些具体的指导原则，如：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建立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将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等。

四是深挖《条例》各项制度巨大潜力。例如，如何发挥司法行政部门统筹管理协调的作用，如何做到人民调解的基础化与专业化并重，如何科学管理作为社会服务（公共法律服务）机构的调解组织，如何将公共法律服务与市场化运行结合起来，如何建立调解员资质标准等，都是《条例》实施的重要任务。

五是建立一套科学的实施监督机制。中央以及各地各级立法机关在实施法律、落实政策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如建立协调机制，定期进行检查督促，建立改革（实施）台账，聘请专家监督员，建立实施情况信息公开制度等。这些对于推进《条例》的实施都有借鉴意义。

蒋惠岭副会长的发言得到了全场专家学者的认同。上海市法学会多元解纷法治研究会召开《上海市促进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条例》研讨会对于上海市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的发展有着重大意义。

后疫情时代，“东方一枝花”大有作为！

第三届上海商事调解宣传周闭幕

2021年11月，第三届上海商事调解宣传周胜利闭幕。

本次宣传周活动由上海市法学会、上海市司法局、上海市律师协会、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共同主办，得到了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的指导和上海现代服务业发展研究基金会、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大力支持。

第三届上海商事调解宣传周系列活动

主办单位：上海市法学会 上海市司法局 上海市律师协会 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
指导单位：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
协办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务委员会（航运服务办公室） 上海美国商会 中国欧盟商会 上海浦东国际商会
上海外高桥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上海船东协会
支持单位：上海现代服务业发展研究基金会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在线直播：上海宽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哔哩哔哩）

系列活动安排 2021.10.26-11.2

	10月26日（星期二） 下午2时	10月27日（星期三） 上午9时30分	10月28日（星期四） 下午2时	11月2日（星期二） 上午9时
活动主题	调解周开幕式暨“后疫情时代国际航运纠纷解决的新路径”论坛	商事调解经典案例解析会	“外资企业的跨境争端解决”研讨会	调解周闭幕式暨首届商事调解高校辩论赛决赛
活动地点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2525弄5号A幢	黄浦区湖滨路188号 无限极大厦27楼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2525弄5号A幢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2727号 上海国际会议中心一楼世纪厅
协办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务委员会（航运服务办公室）、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上海船东协会	上海美国商会	中欧欧盟商会、 上海浦东国际商会、 上海外高桥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参赛院校：复旦大学法学院、华东政法大学、 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法学院、 上海海事大学法学院、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 上海政法学院、同济大学法学院

调解宣传周由“后疫情时代，国际航运纠纷解决的新路径”论坛、商事调解经典案例解析会、“外资企业的跨境争端解决”研讨会及首届商事调解高校辩论赛四场活动组成，吸引了来自律所、企业、协会上百位专业人士和八所高校十支辩论队的积极参与，线上有千余人观看。

首届辩论赛得到了华东政法大学、复旦大学法学院、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法学院、上海海事大学法学院、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上海政法学院、同济大学法学院等八所高校（法学院）的积极参与，由各高校学子组成的十支辩论队为场下、线上千余名观众带来了八场精彩比赛，经过三轮竞争最终由华东政法大学辩论队获得了冠军，上海对外经贸大学辩论队获得了亚军，来自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的陈思汗同学从数十位辩手中脱颖而出，成为本次辩论赛最佳辩手。



上海市司法局副局长罗培新教授和民建中央副主席、上海市政协副主席周汉民教授分别为辩论赛决赛和英文表演赛做了精彩点评，两位法学教授对在场选手的表现给出高度评价，并就辩题、辩论技巧、辩手仪态作出点评意见。

在闭幕致辞中，周汉民副主席表示，在逆全球化和贸易保护主义甚嚣尘上之时，中国继续高举经济全球化的大旗，就是要始终坚守贸易自由化和投资便利化的原则，商事调解辩论赛举办的初衷就是期待新生专业力量能够关注调解发展、投身调解事业，为中国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的建设做出贡献。



上海市陈群副市长到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调研

2021年11月19日上午，上海市陈群副市长在市政府黄永平副秘书长、市知识产权局芮文彪局长的陪同下至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进行调研。



本次调研活动由陈群副市长主持，张巍主任代表调解中心作了工作汇报。

张巍主任围绕调解中心如何坚持专业化道路，打造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新高地、积极加强国际合作、拓展知识产权海外保护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宣传工作以及办案情况等方面工作向陈群副市长作了详细汇报，并希望继续得到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对调解中心工作的支持与指导。

上海现代服务业联合会副会长、调解中心理事长孙建平代表调解中心对陈群副市长一行的到来表示欢迎，并希望调解中心不忘初心，在服务知识产权强国战略的实施，以及推进上海科创中心建设方面继续作出自己的努力。

市知识产权局芮文彪局长表示市知识产权局将一如既往对调解中心工作给予大力支持。

与会人员还就如何提升上海知识产权服务国际竞争力以及深化国际合作交流进行了座谈交流。

陈群副市长在听取了调解中心的工作汇报后，充分肯定了调解中心十年以来所取得的工作成绩，尤其是在坚持走专业化、国际化道路上的开拓创新以及在国际知识产权联合调解机制的有益探索，对于上海打造国际知识产权保护高地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希望调解中心继续在知识产权强市的进程中发挥自己的作用。



合作签约！蓝海中心助力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

11月5日，海丝中央法务区启动大会暨首届论坛在厦门举办。深圳市蓝海法律查明和商事调解中心（下称“蓝海中心”）应邀参会。

海丝中央法务区是福建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福建重要讲话精神，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建设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建设一流法治营商环境，打造立足福建、辐射两岸、影响全国、面向世界的一流法治服务高地，构建具有国际影响力、世界知名度的法治创新平台，形成集多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法治创新区的重要举措。



启动大会上，蓝海中心与厦门仲裁委员会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正式入驻海丝中央法务区。

此次与海丝中央法务区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蓝海中心将依托“一带一路”法治地图建设成果，在法律查明、国际商事调解、法律交流培训等方面开展务实合作，推动涉外法律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助力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为国家“一带一路”等重大战略的实施提供优质法律服务保障。



两岸法律人携手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法律服务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2021年3月在福建考察时要求在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上迈出更大步伐的重要讲话精神，由中共厦门市委、市政府承办的海丝中央法务区启动大会暨首届论坛于同年11月5日在中国福建省厦门市隆重举办。

会议现场中共厦门市委政法委员会与北京融商一带一路法律与商事服务中心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共同推动设立“一带一路”服务机制海丝中央法务区办公室、“一带一路”服务机制两岸法律服务中心、“一带一路”服务机制两岸法律查明中心和“一带一路”国际商事调解中心调解室，共建海丝中央法务区。



据悉，从2020年开始，北京融商一带一路法律与商事服务中心与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合作设立“一带一路”国际商事调解中心涉台调解室，开展多元解纷合作。本次“一带一路”服务机制海丝中央法务区办公室设立后，各方将进一步探索创新国际海事商事法律服务，推动落实调解与法院、仲裁、公证的对接，同时促进开展法律查明、智库服务、法律咨询服务和人才培养等工作，为厦门建设“一带一路”支点城市，为福建打造“海丝样板”贡献力量。



- 深圳市前海国际商事调解中心参与前海法院创新“在线调解+在线司法确认”对接途径，对当事人通过在线调解达成的和解协议进行在线司法确认，实现了司法确认案件线上闭环管理。截至今年6月，共办理司法确认案件601件。

- 2021年6月9日下午，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工作机制合作协议签约仪式在线举行。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夏雯、商事、金融和破产审判团队负责人夏文浩以及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主任张巍、副主任李海歌出席了签约仪式。张巍主任与夏雯副院长作为双方代表签署了诉调对接机制合作协议。

- 2021年6月16日，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暨与特邀调解组织签约工作座谈会在北京金融法院召开。中证资本市场法律服务中心与北京金融法院、北京证监局签署了《证券期货纠纷诉调对接合作协议》，全面深化诉调对接合作。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北京金融法院、北京证监局、中证法律服务中心相关领导参加了签约仪式和座谈会，2位人大代表应邀见证了本次活动。

- 2021年7月9日，福建省首家民商事纠纷调解民非组织——厦门市经贸商事调解中心举行成立一周年调解工作白皮书发布暨“十大典型案例”发布会。白皮书的发布，是商调中心成立一年来发展状况的具体展示，全文共分为三大部分，第一部分着重介绍商调中心成立一年来的调解工作成效；第二部分简单分析了商调中心当前面临的困难与问题；第三部分提出了我们对商事调解事业的未来规划与展望。

- 2021年7月，由东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东莞市司法局指导，北明软件有限公司承建的“莞邑调解”线上解纷平台正式上线。通过与东莞智网工程、法院诉服平台的对接，北明软件打造了一套多元化、功能全、大连通的现代化在线解纷平台——“莞邑调解”，实现让老百姓足不出户就能享受线上解纷服务。

- 北京丰台法院强化纠纷诉前调解联动，深化与北京12330、北京赛智知识产权调解中心等专业调解组织合作，搭建“专对专”调解平台，构建“滤、委、送、调、对”一站式纠纷化解机制，并引导调解员以“线上交接+线上调解+线上对接”方式积极开展诉前调解，将涉“库尔勒香梨”“关键词搜索”等批量侵权案件化解在诉前。

- 2021年7月21日上午，最高人民法院“一站式”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决平台启动活动暨民四庭研究基地2021年度调研座谈会在中国西部科技创新港涵英楼举行。与会代表共同见证了“一站式”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平台的正式启动。最高人民法院陶凯元副院长、国际商事专家委员代表黄进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副主任王承杰、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副主任李虎、北京仲裁委员会秘书长林志炜、上海市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副主任马屹、深圳国际仲裁院院长刘晓春、中国贸促会调解中心执行副主席蔡晨风、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主任张巍上台共同启动了最高人民法院“一站式”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决平台。

- 2021年8月5日，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多元化纠纷解决中心六大分中心启动仪式暨第一次联席会议在前海法院举行，蓝海中心成为前海法院“大湾区案件多元化纠纷解决分中心”的承办单位，肖璟翊执行理事长参加启动仪式。

- 2021年8月10日上午，重庆市市高级人民法院、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重庆两江国际商事调解中心举行“共建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合作协议”签字仪式。签字仪式上，各方代表在与会领导的见证下签署了合作协议，提出了包括调解队伍共建、调解场所共用、调解平台共享、调解机制推广、调解案件协办、司法确认快办、业务研讨交流和日常工作协作等12项具体举措，共建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创新打造优质高效的商事解纷服务体系。

• 2021年9月2日，“一带一路国际商事调解中心东湖高新法院调解室”正式挂牌成立，通过“常驻调解员+资深调解员”联合调解模式，进一步强化调解资源整合与机制对接，为优化光谷法治化营商环境注入新活力。

• 2021年9月5日，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大兴区边会在京举办。中国贸促会商法中心主任、调解中心执行副主席蔡晨风出席会议并代表调解中心与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大兴）管理委员会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根据协议，中国贸促会调解中心将在临空区设立北京市首个贸促会国际商事调解服务联络点。协议双方将围绕建立商事调解合作机制、加强宣传交流、开展调解员培训、进行理论研究等内容开展合作，推动商事调解在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的应用和推广，维护临空经济区企业的权益和秩序；同时，双方将建立联席会议制度，进一步实现调解领域的信息共享和成果共享。

• 2021年国际调解高峰论坛于9月29日在海口举办，来自中国、法国、意大利、爱尔兰等14个国家和地区47名嘉宾共商国际调解大计，共谋国际合作远景。据悉，本届论坛以“新阶段新理念新格局加快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下设“商事争议解决机制的新发展格局探究”、“知识产权争议解决的路径探讨”、“现阶段国际商事争议解决机制比较”、“RCEP成员国纠纷预防和解决机制分析”、“海南自贸港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决的实践与展望”共五项议题。自2016年开始，“国际调解高峰论坛”已先后在北京、杭州、长沙、重庆、东莞成功举办过五届，成为业界具有广泛国际影响力的品牌论坛，为世界各国争议解决领域专家、学者提供了交流平台，在促进各国调解制度、调解实务经验交流和法律服务机构合作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 2021年10月20日晚，2021金融街论坛年会平行论坛“治理体系与金融安全”之“创新金融法律服务，促进金融法治发展”论坛上，北京融商一带一路法律与商事服务中心依托北京市“一带一路”法律商事创新服务平台倡议发起“金融街创新服务智库”，金融法律携手为金融创新与风险防控做好服务，得到全球近百家金融与法律机构响应参与共建，智库共建代表上台见证启动仪式。

• 2021年10月21日，江苏扬子江国际商事调解中心副理事长陈发云、副理事长兼主任徐小兵、秘书长徐国英、秘书陈喆、秘书王舒月一行五人到北京多元调解发展促进会新建的调解仲裁共享工作平台参观。

• 2021年11月1日，新加坡国际调解中心以“新K-Wave：调解实践与流程演变”为主题的特别网络研讨会拉开了由大韩商事仲裁院（KCAB）组织的首尔ADR节。该特别网络研讨会包括两个话题：“抓住调解实践的下一波浪潮”、“混搭：揭开成功的关键”，新加坡国际调解中心期待有关讨论能够回答大家所关心的那些在今后数年将会快速发展的国际调解趋势。

• 2021年11月2日下午，深圳市前海国际商事调解中心与深圳市潮汕商会就共同打造商事调解发展合作机制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调解中心执行主席兼秘书长朱虹、监事长温贵和、发展部部长丁燕妮应邀出席签约仪式。此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订，表明双方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以统一的资源整合优势结成长期共同发展之联盟，为商会会员提供商事调解服务，助力企业获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 2021年11月4日，“中国与厄瓜多尔法院判决相互承认和执行”主题交流活动在金融街创新服务智库共建单位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总部办公室成功举办。金融街创新服务智库,是由北京融商一带一路法律与商事服务中心倡议，并联合众多国际知名金融及法律领域行业协会、服务机构及业内专家学者共建的专业研究交流沟通机制。

• 2021年11月初，海口国际商事调解中心联合涉外法庭调解成功案件首次进行司法确认。本次案件是海口国际商事调解中心诉前化解纠纷的又一成功案例，也是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涉外法庭第一例签订调解协议申请司法确认的案件。案件通过一站式多元解纷平台，从开始调解到双方当事人签订调解协议只用了三天时间，纠纷得到及时有效化解，且调解前置、诉前调解免收案件受理费制度，当事人通过线上音视频调解，线上签订调解协议、申请司法确认，大大降低了当事人诉讼的经济成本和时间成本，也有效节约了司法资源。

• 2021年11月19日，日本国际调解中心（JIMC）举行成立三周年庆典活动，本次活动以“亚洲商事调解的未来”为主题，聚焦在线调解和国际调解中心间的合作，新加坡国际调解中心（SIMC）主席Mr George Lim SC主持了一场关于国际商事调解最新创新的讨论，与会嘉宾就各自司法管辖范围内使用在线调解以及调解机构之间的协作交流经验和观点。

• 2021年11月29日，JAMS（美国司法仲裁调解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宣布其12个解决中心在“美国新闻- Best Lawyers® “Best Law Firms”大都市仲裁和调解领域排名中获得认可。

• 2021年12月6日，香港和解中心举办以“提升竞争优势 把握发展机遇”为主题的免费线上调解员培训课程讲座，本次培训围绕“十四五”规划、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联合国关于调解所产生的国际和解协议公约》讲解调解的发展趋势、前景及机遇，旨在让更多的专业人士认识调解，加入专业调解员队伍。

• 2021年12月12日，厦门市经贸商事调解中心召开2021年度调解员经验交流座谈暨“优秀调解员”表彰会，厦门市司法局、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等40多位法务工作人员参会。商调中心成立1年多来，将诉前诉中相结合，深入法院开展案件纠纷调解工作，有效推进诉源治理与诉讼多元解纷，平均调解周期仅16天。截至2021年11月，调解成功3641件，调解成功率近40%。调解结案案件标的额近45亿元。

• 2021年12月12日，以“国际商事争议解决枢纽城市：目标构建与实现路径”为主题的第四届粤港澳大湾区法治建设座谈会在深举办，多名专家学者纷纷建言献策。座谈会上，21家机构、企业共同签署“调解优先”公约，承诺优先以调解方式解决商事争议，《深圳市商事调解协会商事调解员资格评审规则（试行）》也于当日同步发布。深圳市商事调解协会是全国首个有关商事调解的专门协会，于今年5月21日揭牌成立。目前，该协会的会员种类包括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首批会员共57个，由深圳市两级法院的特邀调解组织和特邀调解员组成。会上，由深圳商事调解协会制定的《深圳市商事调解协会商事调解员资格评审规则（试行）》进行发布并于当天起实施。此次发布的商事调解员资格评审试行规则共计14条，对调解员申请资格条件、初任调解员培训、培训课程、调解实践、申请材料、申请认可、资格续期、持续专业发展培训、域外商事调解员管理、资格评审、入册管理与除名等事项进行全面规定。规则的实施将推动相关部门认可“调解员”专门职业，带动更多人才加入商事调解事业，为深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以及“国际商事争议枢纽城市”建设贡献力量。

• 2021年12月12日，厦门市经贸商事调解中心召开2021年度调解员经验交流座谈暨“优秀调解员”表彰会，厦门市司法局、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等40多位法务工作人员参会。商调中心成立1年多来，将诉前诉中相结合，深入法院开展案件纠纷调解工作，有效推进诉源治理与诉讼多元解纷，平均调解周期仅16天。截至2021年11月，调解成功3641件，调解成功率近40%。调解结案案件标的额近45亿元。

• 2021年12月14日上午，北京多元调解发展促进会诉源治理法政安邦工作站暨北京多元调解发展促进会法政安邦医疗卫生纠纷调解中心揭牌仪式在北京法政安邦律师事务所隆重举行。北京多元调解发展促进会（下称调促会）会长翟晶敏、党建委书记张温泉、办公室主任齐京霞应邀出席揭牌仪式。北京法政安邦律师事务所主任刘云雷、执行主任袁坤、主任助理张筱恬参加揭牌仪式，揭牌仪式由法政安邦执行主任袁坤主持。